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香港**中旅**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CHINA TRAVEL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HONG KONG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08)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佈

主席報告書

我們僅向各位股東報告：

業務回顧

二零一四年上半年，中國經濟運行總體良好，旅遊產業發展環境相對有利，特別是國民休閒旅遊消費表現出強勁的增長勢頭，凸顯出休閒旅遊的剛性需求。

期內，本集團受惠於良好的外部經濟環境，加上近幾年潛心經營旅遊主業，旅遊主業取得長足發展，其整體溢利錄得較大增長；本集團繼續加強屬下企業的基礎管理，著力增收；加強海泉灣等企業的減虧扭虧工作，進一步改善企業經營基本面；本集團整體收入較上年同期增加3%，股東應佔利潤增加107%，撇除非經常性項目後的股東應佔利潤增加18%；其中核心旅遊業務應佔利潤為3.04億港元，較上年同期增加28%。

同時，本集團積極推動落實戰略執行，發展綜合旅遊目的地項目、進入知名自然人文景區及退出負回報業務，以戰略驅動增長。珠海海泉灣二期和安吉靈峰山度假區項目等重點戰略型項目正在穩步推進，其中的旅遊地產部份建設已啟動；新簽約投資的寧夏沙坡頭及廣西桂林景區項目的合資手續預期可於今年下半年完成，上述兩景區將為本集團帶來新增收入；由於網上旅行社芒果網長期虧損且未能發揮協同作用，本集團決定出售芒果網，並於今年六月完成交易；本集團今後不再承擔芒果網的應佔虧損，還可獲得一次性收益4.20億港元。

隨著本集團經營基本面進一步改善，本公司在二零一四年上半年繼續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購回本公司2,345.6萬股股份。

股息

董事局宣佈派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2.5港仙(上年同期：2港仙)及特別中期股息每股2.5港仙(上年同期：無)，預期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九日(星期一)或前後派發予股東。

業績概述

二零一四年上半年，本集團綜合收入為20.86億港元，較上年同期增加3%；股東應佔利潤為9.30億港元，較上年同期增加107%；每股盈利為16.51港仙，較上年同期增加108%。撇除投資物業估值變動及出售芒果網等非經常性項目(詳情請參考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第(4)號)後，應佔利潤為4.55億港元，較上年同期增加18%。其中核心旅遊業務應佔利潤為3.04億港元，較上年同期增加28%；非核心發電業務應佔利潤為1.51億港元，較上年同期增加2%。

本集團財務狀況穩健良好，投、融資能力較強。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總資產為212.81億港元，較去年底增加11%；股東應佔權益為150.56億港元，較去年底增加4%；現金及銀行結餘加上其他理財產品等的總額為57.89億港元，其中現金及銀行結餘總額為36.76億港元，扣除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20.24億港元後，淨現金為16.52億港元，較去年底增加15%。

旅遊景區業務

本集團旅遊景區業務包括：

1. 主題公園：深圳世界之窗有限公司(「世界之窗」)和深圳錦繡中華發展有限公司(「錦繡中華」)；
2. 自然人文景區：港中旅(登封)嵩山少林文化旅遊有限公司(「嵩山景區」)、港中旅(信陽)雞公山文化旅遊發展有限公司(「雞公山景區」)和江西星子廬山秀峰客運索道有限公司；
3. 休閒度假區：港中旅(珠海)海泉灣有限公司(「珠海海泉灣」)、咸陽海泉灣有限公司(「咸陽海泉灣」)、成都花水灣中旅櫻花賓館有限責任公司和港中旅(安吉)旅遊發展有限公司(「安吉靈峰山度假區項目」)；及
4. 非控股景區投資：長沙世界之窗有限公司、長春淨月潭遊樂有限責任公司、黃山太平索道有限公司、黃山玉屏客運索道有限責任公司和南嶽索道運輸有限公司。

二零一四年上半年旅遊景區業務接待旅客511萬人次，較上年同期增加5%；收入為7.08億港元，較上年同期增加2%；應佔利潤為0.53億港元，較上年同期增加10%。

主題公園收入為3.58億港元，較上年同期增加10%；應佔利潤為0.65億港元，較上年同期增加8%。世界之窗繼續加強節慶市場宣傳，形成品牌效應，帶動業績增長，接待人數、收入、利潤分別增加17%、12%、11%。錦繡中華的經營大致平穩，該公司在“委託管理”業務的基礎上，又增加“管理諮詢”模式，新簽1個創意策劃項目及1個委託管理項目。

自然人文景區收入為1.36億港元，與上年同期相若；應佔利潤為222萬港元。嵩山景區整合資源，實現產品創新，持續優化景區旅遊環境。

休閒度假區收入為2.13億港元，比上年同期減少8%；應佔虧損為0.31億港元(上年同期：虧損0.32億港元)。珠海海泉灣積極應對國內旅遊政策環境調整影響，推動產品轉型，穩定渠道銷售、大力拓展會獎市場，調整客源結構；咸陽海泉灣的經營大致平穩。

非控股景區投資應佔利潤為0.18億港元，較上年同期增加5%，主要因黃山兩家索道公司應佔利潤增加所致。

旅行社及相關業務

本集團旅行社及相關業務包括：

1. 旅行社業務(香港中國旅行社有限公司和海外分社)；及
2. 旅遊證件業務。

二零一四年上半年，旅行社及相關業務收入為6.99億港元，較上年同期增加5%；應佔利潤為0.91億港元，較上年同期增加23%。

旅行社業務收入較上年同期增加10%，主要因銷售代理收入增加，期內繼續加強內部控制，應佔利潤有所增加。

旅遊證件業務今年上半年辦證量實現增長，收入及應佔利潤分別增加3%及9%。

由於網上旅行社芒果網長期虧損且未能發揮協同作用，本集團決定出售芒果網，並於今年六月完成交易，本集團今後不再承擔芒果網的應佔虧損，還可獲得一次性收益4.20億港元。

酒店業務

本集團酒店業務包括：

1. 港澳五間酒店；
2. 內地三間酒店；及
3. 香港中旅維景國際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維景酒店管理公司」）。

二零一四年上半年，港澳五間酒店的業績隨著訪港澳旅客繼續增加而有所恢復，但內地酒店及維景酒店管理公司仍受內地厲行勤儉節約政策的影響。酒店業務收入為4.61億港元，較上年同期增加5%；應佔利潤為1.16億港元，較上年同期增加8%。

港澳五間酒店收入為3.51億港元，較上年同期增加8%；應佔利潤為0.87億港元，較上年同期增加13%。

內地酒店收入為0.96億港元，較上年同期減少4%；應佔利潤為0.17億港元，較上年同期減少9%。

維景酒店管理公司收入為0.27億港元，與上年同期相若；應佔利潤為0.12億港元，與上年同期相若。

主要經營數據

	2014年 上半年	2013年 上半年
港澳五間酒店		
平均入住率(%)	91.4	87.6
平均房價(港元)	913	868
內地三間酒店		
平均入住率(%)	62.7	64.7
平均房價(人民幣)	494	506

客運業務

本集團客運業務包括：

1. 香港中旅汽車服務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中旅汽車」)；及
2. 聯營公司信德中旅船務投資有限公司(「信德中旅」)。

二零一四年上半年，客運業務收入為1.44億港元，因調整優化汽車線路導致收入較上年同期減少2%；應佔利潤為0.46億港元，較上年同期增加74%。

中旅汽車載客量256萬人次，較上年同期減少3%；收入為1.44億港元，較上年同期減少2%；應佔利潤為0.18億港元，較上年同期增加36%。中旅汽車取消虧損線路的效益顯現，同時嚴控成本，促使利潤增長。

信德中旅應佔利潤較上年同期錄得較大增長，期內載客量及平均票價均有所增加。

高爾夫球會所業務

二零一四年上半年，港中旅聚豪(深圳)高爾夫球會(「球會」)收入為0.66億港元，較上年同期增加4%；應佔利潤為295萬港元，較上年同期增長5%。

演藝業務

二零一四年上半年，天創國際演藝製作交流有限公司（「天創」）收入為812萬港元，較上年同期減少59%。

發電業務

二零一四年上半年，本集團屬下聯營公司陝西渭河發電有限公司（「渭河電廠」，一家中外合作企業）應佔利潤增加2%至1.51億港元，主要由於平均燃煤價格比上年同期減少8%。

提升管理

從二零一三年開始，本集團在四個方面努力提升管理，並將在今後繼續加大力度，提高企業應對環境的競爭能力，相信效果將會逐步顯現。

1. 全面梳理業務，逐步退出虧損和低毛利業務或企業，提高盈利能力；
2. 優化組織架構，減少層級，加快引進專業人才，提高管理效率；
3. 加強內部和外部對標，提升企業市場能力和成本管控能力，減虧增盈；
4. 建立標準景區和智慧景區，實行整合營銷、集中採購，提高景區規範化管理、IT智能化，並提升遊客服務信息化水平。

開發項目進展

新簽約投資的寧夏沙坡頭及廣西桂林景區項目正在辦理合資手續，預期下半年完成。兩個項目均為盈利項目，完成合資後將有效加強本集團在自然和人文景區的業務基礎，提升市場影響力，並帶來新增收入。除此之外，本集團亦在積極推進其他自然景區及旅遊目的地項目的談判及落實工作。

本集團根據戰略規劃要求，正穩步推進旅遊目的地和旅遊地產開發工作。二零一四年上半年，珠海海泉灣積極推進二期旅遊地產項目的的征地、規劃設計及軟基處理施工等各項工作，已經取得的

土地約315萬平方米，其中房地產用地約95萬平方米。珠海海泉灣二期啟動區(規劃用地面積約11.8萬平方米，房地產建築面積約6萬平方米)預期下半年將完成工程招標並開工建設。

安吉靈峰山度假區項目已取得房地產用地9萬平方米，目前正穩步推進啟動區(規劃用地面積約3萬平方米，房地產建築面積約3萬平方米)的住宅總包和配套工程的招標工作，預期下半年將啟動住宅配套工程的開工建設，明年初將啟動住宅的開工建設。安吉項目旅遊部份將與地中海俱樂部合作，預期下半年將完成旅遊產品定位、啟動旅遊產品設計等工作。

回顧期內，本集團的銀行貸款有所增加，主要是把握低息環境以較低成本獲取資金，以應付未來資本性支出需要。本集團目前資金比較充裕，資產負債比率約26%，仍屬較低負債水平。

本集團發展戰略

本集團的發展戰略將以打造新型旅遊目的地生活方式為理念，一方面，通過佔有名山大川等稀缺自然、人文旅遊資源，採取強化資源整合和內部協同、提升景區管理、延長產業鏈以增加客人停留時間等措施，建設旅遊目的地生活圈。另一方面，搭建「旅遊+地產+休閒娛樂配套」的复合型度假景區商業模式，聚焦和滿足「兩富一中」人群對休閒、度假、養生、娛樂生活方式的需求，並利用地產的收益，提升和改善旅遊項目的收入和盈利。

在上述戰略指導下的旅遊地產須具備以下三個要素：

一是地處城市周邊風景秀麗、交通便捷的旅遊景區之中，以中高端、有品味、愛旅遊人群為主要目標市場。

二是地產物業本身具有旅遊產品的功能，本集團通過建設交換物業和分時度假體系，打造「一地有房、全球享受」的倍增服務模式。在這一服務體系中，業主可前往本集團物業所在地度假，享用港中旅的優質旅遊服務、享受旅遊資源，參加各類休閒娛樂活動。本集團還將積極爭取與中國內地、美國、澳洲等地的同類企業鏈接客服網絡系統，使可交換物業地點得以放大。

三是業主自動成為港中旅“星賞會”頂級會員，享用港中旅旅遊服務大平台，並即時獲贈旅遊產品和終生旅遊增值服務。

對於存量資產，本集團將採取針對性管理提升、產品和業務升級等措施，提高各項業務的盈利能力；落實行業領先計劃，實施對標管理，解決企業發展中的短板和薄弱環節；加大成本管控，採取集中採購、質量控制和成本控制的手段，實現降本增效。

本集團將繼續堅持以價值為導向，按照一定的利潤回報要求，梳理低效、負效資產，包括房屋、物業等予以盤活，將出售所得投資於回報更佳的旅遊主業中。對與戰略定位關聯不大、與旅遊主業協同效應不強及長期虧損、扭虧無望的存量資產，將按照有所為有所不為、有進有退的原則逐步退出，以保持企業在優質資產條件下持續良好運營。

本集團正審視屬下酒店業務的資產組合，研究併購優質酒店集團或資產、退出盈利能力不強的酒店的可行性，並研究將屬下香港物業改變作為酒店或酒店式公寓用途的可行性。同時，積極研究退出渭河電廠的安排，使集團旅遊核心業務更加突出。

本集團將積極推行企業機制和體制的深化改革，激活企業的發展活力和動力。首先，積極推動發展混合所有制，以股份制為主要實現形式，深化產權體制改革。在本集團層面，通過引進戰略投資者，完善上市公司股權結構，優化提升上市公司董事會決策機制。在附屬公司層面，積極引導、支持有條件的專業公司發展混合所有制，進行股權多元化改革，引進同行業中優秀的民企、外企、國企參與產權改革，通過合資、戰略投資、兼併收購等多種方式，獲取資源，吸納資金，提升能力，分散投資風險，提高項目收益，發揮混合所有制企業在管控制度上的優勢，不斷推動法人治理結構現代化。第二、在「旅遊+地產+休閒娛樂配套」的复合型度假景區商業模式之內，採取多模式、多渠道，以控股或參股方式收購或進入成熟企業；把握好機會，投資或參股受市場歡迎、具較大成長空間和優秀管理團隊的高端精品項目，以形成高端、高附加值、高毛利業務和產品組合。

購回股份

二零一四年上半年，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合共購回2,345.6萬股本公司股份，支付代價總額約3,671萬港元，每股平均購買價約1.56港元。本公司董事局認為在適當時機購回股份有助增加股東價值。

業務展望

目前，世界經濟繼續溫和復蘇。內地經濟運行保持在合理區間，市場預期穩中向好，但仍然存在下行壓力。國務院常務會議審議通過了促進旅遊業改革发展的政策措施，着力推動旅遊業轉型升級，加大政策扶持做大做強旅遊企業，優化旅遊發展軟硬環境，提升旅遊產品品質和內涵，大力開發老年、民俗、養生、醫療旅遊，落實職工帶薪休假制度。該項政策措施為旅遊業和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創造有利條件。中國旅遊研究院對二零一四年下半年中國旅遊經濟發展繼續持相對樂觀預期，認為總體將繼續保持穩定增長。

雖然國內外經濟形勢仍然錯綜複雜，行業競爭激烈，但本集團整體業務的基本面保持穩健，假如沒有發生不可預見的負面情況，本集團對整體業務的經營和發展保持審慎樂觀。

本集團將按前文所述戰略和提升管理的要求，努力創造價值，為股東服務。

企業社會責任

本集團一貫注重履行良好企業公民責任，誠信經營，依法納稅、關注員工，注重股東長遠利益，並熱心支持各項公益、環保及教育活動。

姜岩
董事局主席

香港，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日

中期業績

香港中旅國際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局(「董事局」)呈報本公司暨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簡明合併業績連同比較數字。

簡明合併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收入	5	2,085,779	2,031,263
銷售成本		(1,060,651)	(1,012,633)
毛利		1,025,128	1,018,630
其他收入及淨收益	6	510,255	102,980
投資物業公允值之變動		49,122	45,078
銷售及分銷開支		(242,386)	(272,647)
行政開支		(490,518)	(506,656)
經營利潤	7	851,601	387,385
財務收入	8	62,582	46,115
財務成本	8	(13,821)	(3,348)
財務淨收入	8	48,761	42,767
分佔下列公司溢利減虧損			
聯營公司		195,549	177,488
合營公司		3,971	2,845

	附註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稅前溢利		1,099,882	610,485
稅項	9	(106,878)	(103,997)
期間溢利		<u>993,004</u>	<u>506,488</u>
應佔溢利：			
本公司權益擁有人		929,502	448,472
非控股權益		63,502	58,016
期間溢利		<u>993,004</u>	<u>506,488</u>
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港仙)	11	<u>16.51</u>	<u>7.93</u>
股息	10		
中期股息		140,278	112,724
特別中期股息		140,278	—
		<u>280,556</u>	<u>112,724</u>

簡明合併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期間溢利	993,004	506,488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日後可能重新分類為損益的項目：		
物業重估淨收益	1,746	—
分佔聯營公司對沖儲備	(2,542)	541
換算海外企業時之匯兌淨差額	(100,931)	83,202
處置附屬公司時所解除之匯兌差額	(11,436)	—
期間除稅後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113,163)	83,743
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879,841	590,231
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權益擁有人	822,037	521,650
非控股權益	57,804	68,581
	879,841	590,231

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355,035	9,231,146
投資物業		1,900,633	1,859,778
土地租賃預付款		371,478	418,068
商譽		1,278,574	1,278,574
其他無形資產		185,937	188,853
聯營公司之權益		1,211,139	1,092,225
合營公司之權益		42,361	38,503
可供出售之投資		22,931	23,017
預付款		92,666	93,583
遞延稅項資產		14,836	14,085
		<hr/>	<hr/>
非流動資產總值		14,475,590	14,237,832
		<hr style="border-top: 1px dashed black;"/>	<hr style="border-top: 1px dashed black;"/>
流動資產			
存貨		132,686	143,027
應收貿易款項	12	233,815	274,484
按金、預付及其他應收款項		1,716,616	1,583,487
應收直屬控股公司款項		30,522	28,297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22,282	39,186
可退回稅項		1,048	7,333
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953,941	892,868
已抵押定期存款		38,038	54,683
現金及銀行結餘		3,676,308	1,966,772
		<hr/>	<hr/>
流動資產總值		6,805,256	4,990,137
		<hr style="border-top: 1px dashed black;"/>	<hr style="border-top: 1px dashed black;"/>
資產總值		21,280,846	19,227,969
		<hr style="border-top: 3px double black;"/>	<hr style="border-top: 3px double black;"/>

	附註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8,918,691	563,457
儲備		6,137,168	13,929,808
		<u>15,055,859</u>	<u>14,493,265</u>
非控股權益		785,548	834,012
		<u>15,841,407</u>	<u>15,327,277</u>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遞延收入		1,048,349	771,909
銀行及其他借貸		813,706	20,233
遞延稅項負債		513,533	512,894
		<u>2,375,588</u>	<u>1,305,036</u>
非流動負債總值		2,375,588	1,305,036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款項	13	331,352	377,69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429,820	1,616,716
應付直屬控股公司款項		860	1,062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14,608	19,738
應付稅項		76,564	68,304
銀行及其他借貸		1,210,647	512,137
		<u>3,063,851</u>	<u>2,595,656</u>
流動負債總值		3,063,851	2,595,656
負債總值		<u>5,439,439</u>	<u>3,900,692</u>
權益及負債總值		<u>21,280,846</u>	<u>19,227,969</u>
淨流動資產		<u>3,741,405</u>	<u>2,394,481</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18,216,995</u>	<u>16,632,313</u>

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 公司資料

香港中旅國際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為「本集團」)經營下列主要業務：

- 旅遊景區業務
- 旅行社及相關業務
- 酒店業務
- 客運業務
- 高爾夫球會所業務
- 演藝業務
- 發電業務

本公司是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登記地址為香港干諾道中78-83號中旅集團大廈12樓。

除非另有指明，本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以港元列報。本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日獲批准刊發。

2 編撰基準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之規定而編製。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應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制之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3 會計政策

除以下所述者外，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內所述及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a) 以下新訂準則、修訂及詮釋乃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開始之財務年度強制執行且與本集團有關。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	金融工具：呈列抵銷資產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修訂)	有關可收回金額披露之資產減值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	金融工具：確認與計量－衍生工具的更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2011年修訂)	投資實體合併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1號	徵費

- (b) 以下新訂準則、修訂及註釋已獲頒佈，但尚未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生效，並未獲提早採納。本集團正評估該等準則、修訂及註釋之影響，並將於該等準則、修訂及註釋生效後採納。

香港會計準則第 16 號及第 38 號 (修訂) ⁽²⁾	澄清可接納之折舊及攤銷方法
香港會計準則第 19 號 (修訂) ⁽¹⁾	界定福利之退休福利計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1 號 (修訂) ⁽²⁾	收購合營業務之權益之會計安排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 ⁽⁴⁾	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4 號 ⁽²⁾	監管遞延賬戶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 ⁽³⁾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
2010-2012 年報告週期年度改進 ⁽¹⁾	二零一四年一月發佈若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2011-2013 年報告週期年度改進 ⁽¹⁾	二零一四年一月發佈若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 (1)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財政期間生效
(2)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財政期間生效
(3)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財政期間生效
(4) 強制性生效日期尚未決定，但已可採納

4 經營性分部資料

執行管理層為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並定期審閱分部表現。為方便管理，本集團之經營業務按經營性質、提供之商品及服務性質而劃分架構及管理。本集團轄下各經營分部代表一項策略性商業單元，各單元提供之商品及服務所承擔之風險及獲得之回報有別於其他經營分部。經營分部之概略如下：

- (a) 旅遊景區業務在中國大陸經營主題公園、景區、景區內的索道系統、滑雪設施及包括溫泉中心、酒店及休閒娛樂設施的度假酒店；
- (b) 旅行社及相關業務在香港、中國大陸、東南亞、大洋洲、美國及歐盟各國提供旅遊及相關服務；
- (c) 酒店業務在香港、澳門及中國大陸提供酒店住宿及餐飲服務；
- (d) 客運業務提供往來香港、澳門及中國大陸之跨境個人客運服務及在香港、澳門和中國大陸提供租車和包車服務；
- (e) 高爾夫球會所業務在中國大陸深圳向球會之個人及公司會員提供綜合設施之服務；
- (f) 演藝業務在中國大陸及海外提供藝術表演劇作；及
- (g) 發電業務在中國大陸提供電力。

管理層已根據由主要營運決策者審閱之資料釐定經營性分部，並獨立監控本集團之經營分部業績，以便就資源配置及表現評估作出決策。分部表現於評估時乃基於各可呈報經營分部之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扣除非經常性重大收入或開支，如投資物業除稅後公允值之變動來計算。

截至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旅遊景區 業務 千港元	旅行社及 相關業務 千港元	酒店業務 千港元	客運業務 千港元	高爾夫球 會所業務 千港元	演藝業務 千港元	發電業務 千港元	可呈報 分部合計 千港元	企業 及其他 千港元	合併 千港元
分部收入：										
銷售予對外客戶	707,503	698,874	460,908	144,086	66,286	8,122	-	2,085,779	-	2,085,779
分部之間收入	7,952	3,873	3,041	475	130	27	-	15,498	10,700	26,198
	<u>715,455</u>	<u>702,747</u>	<u>463,949</u>	<u>144,561</u>	<u>66,416</u>	<u>8,149</u>	<u>-</u>	<u>2,101,277</u>	<u>10,700</u>	<u>2,111,977</u>
抵銷分部之間收入								(15,498)	(10,700)	(26,198)
收入								<u>2,085,779</u>	<u>-</u>	<u>2,085,779</u>
分部業績	53,420	90,748	116,474	46,227	2,946	(935)	151,497	460,377	(5,139)	455,238
投資物業除稅後 公允值之變動										46,941
處置附屬公司之收益										419,500
出售物業、廠房 及設備之淨收益										6,268
稅項										106,878
非控股權益										63,502
其他										1,555
稅前溢利										<u>1,099,882</u>

截至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旅遊景區 業務 千港元	旅行社及 相關業務 千港元	酒店業務 千港元	客運業務 千港元	高爾夫球 會所業務 千港元	演藝業務 千港元	發電業務 千港元	可呈報 分部合計 千港元	企業 及其他 千港元	合併 千港元
分部收入：										
銷售予對外客戶	694,299	666,638	440,562	146,329	63,450	19,985	–	2,031,263	–	2,031,263
分部之間收入	7,157	3,642	2,742	608	141	–	–	14,290	10,140	24,430
	<u>701,456</u>	<u>670,280</u>	<u>443,304</u>	<u>146,937</u>	<u>63,591</u>	<u>19,985</u>	<u>–</u>	<u>2,045,553</u>	<u>10,140</u>	<u>2,055,693</u>
抵銷分部之間收入								(14,290)	(10,140)	(24,430)
收入								<u>2,031,263</u>	<u>–</u>	<u>2,031,263</u>
分部業績	48,457	73,945	108,205	26,598	2,821	(4)	148,919	408,941	(22,039)	386,902
投資物業除稅後 公允值之變動										35,642
處置附屬公司之收益										28
出售物業、廠房 及設備之淨收益										31
稅項										103,997
非控股權益										58,016
其他										25,869
稅前溢利										<u>610,485</u>

若干比較數字已重新編列，以符合本期賬目之呈報方式。此重新編列對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集團權益總值，或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集團溢利並無影響。

5 收入

收入指期內售出貨品之發票淨值，扣除退貨及貿易折扣及已提供服務之價值。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旅遊景區業務	707,503	694,299
旅行社及相關業務	698,874	666,638
酒店業務	460,908	440,562
客運業務	144,086	146,329
高爾夫球會所業務	66,286	63,450
演藝業務	8,122	19,985
總計	<u>2,085,779</u>	<u>2,031,263</u>

6 其他收入及淨收益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租金總收入	14,589	9,942
匯兌差額淨額	10,399	50,036
已收到政府補助	22,951	10,342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淨收益	6,268	31
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收入	16,907	14,212
處置附屬公司之收益(a)	419,500	28
其他	19,641	18,389
	<u>510,255</u>	<u>102,980</u>

註：

(a) 期內處置附屬公司之收益是指處置間接全資擁有附屬公司，芒果網投資有限公司予同系附屬公司。(附註14)

7 經營利潤

本集團之經營利潤已扣除：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人工成本	618,482	648,023
折舊	231,131	208,197
土地租賃預付款攤銷	12,250	12,029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1,654	1,627
經營租賃下最低租賃繳付金額：		
土地及樓宇	42,095	34,227
廠房、機器及車輛	10,263	8,336

8 財務淨收入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及委託貸款	62,582	46,115
財務收入	62,582	46,115
利息開支：		
銀行借貸、透支及其他借貸		
—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	(13,821)	(3,348)
財務成本	(13,821)	(3,348)
財務淨收入	48,761	42,767

9 稅項

期間利得稅按照預期全年溢利之稅率計提。

香港利得稅乃按期內在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 16.5% (二零一三年：16.5%) 之稅率計算。

本集團在中國大陸的業務按適當的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此外，對任何利潤產生的股息收入徵收預提所得稅。

於香港及中國大陸以外之稅項乃按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以本集團經營所在地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簡明合併損益表已扣除之稅項金額為：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本期稅項		
香港	37,506	36,454
中國大陸及其他地區	66,596	60,693
遞延稅項	2,776	6,850
	<u>106,878</u>	<u>103,997</u>

10 股息

董事局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2.5 港仙 (二零一三年：2 港仙) 及特別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2.5 港仙 (二零一三年：無) 予於二零一四年九月十五日名列股東名冊之股東。

11 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權益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溢利除以期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予以計算。

基本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溢利 (千港元)	<u>929,502</u>	<u>448,472</u>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5,628,530,343</u>	<u>5,654,437,525</u>
每股基本盈利 (港仙)	<u>16.51</u>	<u>7.93</u>

攤薄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內，並無就攤薄每股基本盈利作調整(二零一三年：相同)，乃由於期內尚未行使之本公司股份認購權之行使價較本公司普通股之期內平均市價為高，故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該等股份認購權沒有對每股基本盈利構成攤薄影響，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二零一三年：相同)。

12 應收貿易款項

本集團授予貿易客戶的平均信貸期為三十至九十天，截至報告期末，扣除減值撥備後並按發票日期起計算，應收貿易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三個月以內	206,660	221,675
三至六個月	15,411	35,257
六至十二個月	9,649	9,039
一至兩年	2,095	8,513
	<u>233,815</u>	<u>274,484</u>

13 應付貿易款項

應付貿易款項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三個月以內	290,078	323,979
三至六個月	13,493	22,087
六至十二個月	10,281	13,680
一至兩年	6,217	9,584
兩年以上	11,283	8,369
	<u>331,352</u>	<u>377,699</u>

14 處置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七日，本公司與Dean Success Limited(本公司同系附屬公司，直屬控股公司香港中旅(集團)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訂立協議出售於芒果網(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擁有的全部權益，代價為人民幣6.02億元。出售事項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三日獲股東批准。

僱員人數及薪金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聘用10,420名僱員。本集團乃根據僱員工作表現、專業經驗及行業趨勢釐定僱員酬金。管理層會定期對薪酬政策和方案作出評估。除退休福利及內部培訓計劃外，本集團按員工表現，向僱員酌情發放花紅及購股權。

流動資金及資本結構

本集團財務狀況良好，本集團普遍以其內部現金流及銀行貸款作為業務的營運資金，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現金及銀行結餘36.76億港元及銀行及其他借貸為20.24億港元，負債與資本比率為25%，負債包括銀行及其他借貸、應付貿易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應付直屬控股公司及同係附屬公司款項。

外匯風險

本集團持有若干以外幣結算的資產、借貸及若干以外幣進行的主要交易，故面對若干程度的外匯風險。本集團現無運用任何特定對沖工具以對沖外匯風險。但本集團將緊密留意及監控外幣風險及於需要時採取適當措施。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將約0.38億港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54億港元)之銀行存款抵押予銀行，以作為取得供應商授予本集團附屬公司之若干信貸額及代替水、電、煤氣費及租金按金之若干銀行擔保。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將總值約914萬港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01萬港元)之若干物業抵押予銀行，作為所授信貸向供應商提供銀行擔保之抵押品。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履行銷售合約向一客戶提供30萬港元的履約保證(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0萬港元)。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購回總計23,456,000股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普通股，該等股份全部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註銷。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為5,611,117,525股股份。於期間內購回的股份詳情載述如下：

年／月	購回普通股數目	每股購股價		已付總代價 港元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二零一四年三月	2,138,000	1.58	1.55	3,334,700
二零一四年四月	11,818,000	1.60	1.52	18,636,660
二零一四年五月	9,500,000	1.57	1.53	14,733,800

董事認為，股份回購長期而言將提升股東之價值。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或出售及本公司沒有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本集團致力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水平以保障股東及其他利益相關人士權益及提升股東價值。董事局將繼續監控及覆核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合規。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除下述之情況外，本公司已遵守載列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守則條文（「守則條文」）：

- 一 守則條文第A.4.1條規定非執行董事應按指定年期委任及重選。雖然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並無指定委任期，但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細則」），在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須有三分之一的董事將輪值告退，惟每位董事最少每三年須輪值告退一次。因此，董事局認為該等規定足以達致有關守則條文之相關目標及精神。
- 一 守則條文第A.5.1規定提名委員會由董事局主席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主席。自2014年5月19日（前主席之辭任日期）起直至姜岩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局主席及提名委員會主席止期間，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未包括一名主席。

- 一 守則條文第D.1.4規定，本公司應有正式的董事委任書，訂明有關彼等委任之主要條款及條件。本公司並無向董事發出正式的委任書，因為彼等須根據細則至少每三年輪值告退一次。此外，董事預期可參考由公司註冊處出版之《董事責任指引》及由香港董事學會出版之《董事指引》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指南》(如適用)中列明之指引履行彼等作為本公司董事之職責及責任。而且，董事須遵守法規及普通法之規定、上市規則、法律及其他監管規定及本公司之業務及管治政策。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集團已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而有關條款並不低於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規定的標準。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獲董事確認，彼等已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的標準。

股息

董事局已宣派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2.5港仙(上年同期：2港仙)及特別中期股息每股2.5港仙(上年同期：無)予於二零一四年九月十五日(星期一)辦公時間結束時已名列於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中期股息將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九日(星期一)或前後派發予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由二零一四年九月十一日(星期四)至二零一四年九月十五日(星期一)止期間(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釐定享有中期股息之資格。凡擬享有上述中期股息資格人士，須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於二零一四年九月十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位於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審閱中期財務資料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簡明中期財務資料已獲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閱。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中期財務資料未經審核，惟已由本公司外聘之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閱。

刊發 2014 年中期業績及中報

本業績公告載於披露易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irasia.com/listco/hk/ctii/。2014 年中報將於稍後載於披露易及本公司網站，並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承董事局命

主席

姜岩

香港，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日

於本公佈日，本公司董事局包括五名執行董事：姜岩女士、盧瑞安先生、張逢春先生、許慕韓先生及傅卓洋先生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方潤華博士、王敏剛先生、史習陶先生及陳永棋先生。